**切 結 書**

**立切結書人(姓名)** 報名參加**台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113學年度課後照顧服務班教師甄選**。茲切結下列事項：

* 1. 無雙重國籍或多重國籍。
  2. 資料證件無偽造不實等情事。
  3. 無教師法第14條第1項各款之情形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、第33條各款情事。
  4. **倘經通知錄取，願依規定時間報到並接受學校職務安排。**
  5. 未符合報名資格而報名者，如於報名時未及時發現，錄取聘任後亦應無條件解聘，由備取人員遞補。

如有違背或不實，願被取消錄取資格並負相關偽造文書等之刑責。

此致

台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

**立切結書人： 簽章**

**身分證字號：**

**中華民國 113 年 07 月 日**